

僑光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進修部新生始業輔導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遵照教育部頒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新生始業輔導實施綱要，並參酌本校實際需求擬定。
- 二、目的：期使新生對本校校史校風、環境、學則規章、師長等有所認識，以啟發其愛護學校，恪守校規之精神；並完成開學前準備事宜。
- 三、時間：112 年 9 月 11 日(星期一)18:00~21:20。
- 四、地點：本校校區(各系科專業教室、一般教室及積中堂)。
- 五、活動課程：課程配當表(如附表)。
- 六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。
- 七、協辦單位：教務處、總務處、各院系暨其他相關單位、學生社團。
- 八、實施要領：
 - (一) 共同課目：禮堂或表定場地實施。
 - (二) 導師時間：在各班教室請導師主持，實施內容為導師自我介紹、對班級之要求與期望、新生自我介紹、選舉班級幹部。
 - (三) 新生集合時間：由進修綜合業務組主持，學生輔導員協助。
 - (四) 各新生班配置三名輔導員，於始業輔導時協助導師負責編隊、點名、秩序維護及其他服務性工作。
 - (五) 所有新生必須接受新生始業輔導，凡無故未參加者依重要集會缺席之規定，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議處。
 - (六) 新生輔導員研習會訂於 112 年 9 月 8 日(星期五)18:30 時假清源樓 212 室舉行。
 - (七) 在職專班、產學專班、研究所在職專班或日間上課班級因時間不同緣故，於開學後由班導師另擇時間講習。
- 九、新生集合注意事項：9 月 11 日(星期一)18 時至 18 時 20 分前至各班課表上課教室集合完畢。
- 十、行政事項：
 - (一) 請總務處協助於 9 月 8 日前完成教室及新生開訓典禮禮堂整潔、相關佈置、冷氣與音響調控事宜。
 - (二) 請各系遴選熱心負責同學擔任新生班輔導員每班 3 位同學。新生輔導員名冊、新生班級教室地點請告知進修綜合業務組盧錦同先生。
 - (三) 請註冊組提供新生班級編班名單。
 - (四) 請導師全程帶領同學參加課程，並由輔導員協助。
 - (五) 新生始業輔導活動各項經費依學校規定簽核支應。
- 十一、獎懲：
 - (一) 新生必須參加新生始業輔導活動，凡無故未參加者，依校規申誠處分。
 - (二) 新生輔導員、支援學生於活動結束後依學校規定辦理獎勵。
 - (三) 9 月 11 日為上課日，新生輔導員請公假由進修綜合業務組統一辦理。
- 十二、本計劃奉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僑光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進修部新生始業輔導活動議程表

日期	節次	時間	課目	講座	地點	負責單位	備註
九月十一日(星期一)		17:30 至 18:00	引 導 新 生		各班教室	生 輔 組	
	1	18:00 至 18:50	迎 接 新 生 運 導 師 用	導 師	各 院 系 自 訂 教 室	院、系 辦 公 室	1.點名。 2.選舉幹部、收兵役緩徵表,典禮結束後送回積中堂進修綜合業務組)。 3.轉發各單位資料。 4.派人先看禮堂位置 5.新生上廁所
		18:50 至 19:30	往 禮 堂 移 動		禮 堂	生 輔 組	各班務必請準時就位
	2	19:30 至 19:40	始 業 式 明 議 程 說	學 務 長	禮 堂	生 輔 組	
	3	19:40 至 20:00	開 訓 典 禮	校 長	禮 堂	秘 書 室	介紹師長:請教學總務長、學院長、校長辦公室主任、系主任及新生導師出席。
	4	20:00 至 20:10	教 務 處 簡 介	教 務 長	禮 堂	教 務 處	
	5	20:10 至 20:20	總 務 處 簡 介	總 務 長	禮 堂	總 務 處	
	6	20:20 至 21:20	學 務 處 簡 介 社 團 簡 介 防 災 疏 散 演 練	學 務 長	禮 堂	學 務 處	結束收點名表、識別證、提袋(送回積中堂進修綜合業務組)。
	21:20	典 禮 結 束					